**融 安 县**

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融发改规字〔2025〕23号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大良镇新和村

蔬菜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粤桂协作）立项的批复

融安县大良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请求批复大良镇新和村蔬菜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粤桂协作）的请示》及项目建议书等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大良镇新和村蔬菜大棚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粤桂协作）立项。

二、项目业主：融安县大良镇人民政府。

三、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项目代码：2505-450224-04-05-751345。

四、项目建设地点：融安县大良镇新和村。

五、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新建管理用房（含厕所）一栋(14\*6米)，冷库一栋(6\*24米)，分拣包装车间一栋(32\*24米)，薄膜连栋9栋（每栋56\*32米），棚号门牌9个，围栏长度428米，成品园区大门一个，科普教育宣传栏两个等。

六、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匡算950万元，资金来源为广东帮扶广西财政协作资金。

七、请据此批复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经评审后报我局审批，并于每月月底登录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填报项目进度情况，直至项目实施完毕为止。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2328688；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0771-12388。收信地址: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改委纪检监察组，邮编:530028。）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年6月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
| --- |
| 融安县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5年6月3日印 |